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金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16,234,792.54	3,379,416,287.66	1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57,008,378.04	1,766,758,395.79	67.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4,603,765.68	26.91%	2,444,352,040.59	3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859,185.72	113.26%	192,321,884.41	8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614,379.38	123.67%	179,444,010.43	11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78,031,887.39	12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	111.86%	0.325	82.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	111.86%	0.325	8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92.79%	10.38%	66.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20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24,255.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310.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7,901.72	
合计	12,877,873.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14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7%	250,400,000	0	质押	46,500,000
金国清	境内自然人	3.42%	24,560,000	18,420,000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9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8%	23,584,905	23,584,90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2.71%	19,457,547	19,457,54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152,348	12,971,698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湖南轻盐创投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2%	13,089,622	13,089,622		
张远捷	境内自然人	1.81%	12,971,698	12,971,698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基业裕丰华商丰庆3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12,971,698	12,971,698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天成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12,971,698	12,971,69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2,460,353	11,792,49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5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9,999,870			人民币普通股	9,999,870	
缪薇	7,236,700			人民币普通股	7,236,7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3,965			人民币普通股	7,003,965	
全国清	6,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4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6,099,982			人民币普通股	6,099,982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50,780			人民币普通股	5,950,78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0,00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888,648			人民币普通股	3,888,6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28,791			人民币普通股	3,628,7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国清先生直接持有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30.38%的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金国清先生还直接持有公司3.42%的股份,并通过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控制公司34.87%的股权,且自2003年9月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此,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和金国清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自然人股东缪薇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7,236,7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王再久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20,000股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为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截至报告期末,王再久约定购回股份数量为4,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2015年9月30	2014年12月31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货币资金	765,029,521.44	350,008,542.57	118.57%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68,390,742.07	259,212,655.30	-73.62%	票据采购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8,025,643.86	15,051,239.11	617.72%	销售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50,000.00	7,730,136.99	-96.77%	计息定期单存减少所致
存货	532,434,111.69	768,241,650.85	-30.69%	销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86,482.93	35,106,592.04	-59.59%	所得税抵减所致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540,000,000.00	-48.15%	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37,850,000.00	350,000,000.00	-60.61%	结算票据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77,783,795.72	190,355,296.49	-59.14%	销售增加所致
股本	718,120,283.00	296,000,000.00	142.61%	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利润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营业收入	2,444,352,040.59	1,747,268,455.61	39.90%	销售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699,816.12	1,531,768.28	272.11%	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10,877,911.17	99,541,823.89	111.85%	销售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225,823,686.87	123,752,777.79	82.48%	销售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501,802.46	18,231,002.99	83.76%	销售增加所致
净利润	192,321,884.41	105,521,774.80	82.26%	销售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706,639.17	940,653,473.92	55.29%	销售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贵州磷矿资源的整合工作进展顺利、宜城硫铁矿项目逐步推进

(1)磷矿资源是公司主要产品磷酸一铵的主要原材料,为了延伸和完善公司产业链,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和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以人民币39,600万元对贵州发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有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20%股权,截止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贵州路发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2)2014年2月18日,为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延伸公司产业链,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8万吨硫铁矿采选工程项目。该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中,预计2015年底实现投产。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发行和上市工作。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79号文核准,公司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9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6,120,283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592,000,000股增长至718,120,283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原来的592,000,000元变更为718,120,283元。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因非公开发行工作的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1)募集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9,499,999.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7,528,097.84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两个项目: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建设期(年)
1	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	82,184	2
2	司尔特"O2O"农资电商服务平台	20,569	2
合 计		102,753	-

公司主要通过增资全资子公司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来实施上述项目。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增资程序已经办理完毕。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

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公司已完成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即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亿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日,该项目正在进行土建、厂房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司尔特农资电商平台:公司已完成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即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亿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日,农资电商线上平台正在按计划建设当中;公司已与相关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共同研究建立电商项目开发与运行支持平台,实现线上展示、交易、支付、查询等功能,实现具有司尔特特色的O2O电子商务与传统销售融合;基于公司测土配方研究基地相关技术数据,建立区域测土配方施肥查询系统,为经营主体提供区域施肥、精准施肥解决方案;建成内外部接口,在"司尔特企业信息化"项目启动后,实现动态分析,为管理决策服务;以农资信息服务云为架构,以司尔特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为支撑,全面实现以测土配方施肥为特色的司尔特农资电商线上平台,提供农资展示交易、测土施肥决策支持等个性化、主动式服务。同时公司已于10,080家经销商签订了司尔特农资电商线下物流配送暨销售服务站合作协议,拟将原经营场地在不改变其所有权的情况下变更为公司农资电商线下物流配送暨销售服务站。

3、公司债券兑息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20号文核准,于2014年10月22日(网上发行),2014年10月22日-2014年10月24日(网下发行)公开发行了人民币3亿元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14年11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和《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从2014年10月22日起至2015年10月21日止计算本次利息,票面年利率为6.50%,每手面值人民币1,000元利息为人民币65.00元/年(含税),并于2015年10月22日完成付息工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5年07月0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前期拟发进行增资的公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5年07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5年07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07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2015年09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5年09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4年债券第一期2015年兑息的公告	2015年10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承诺,保证其自身及控股和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10年09月13日	长期有效	按照承诺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	2015年02月11日	三年	按照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4,491.64	至	28,813.7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406.8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新项目投产,产能扩张;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金国清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4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435.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32.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26%,基本每股收益0.325元。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需向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预计本报告日起至2015年末的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79号文核准,公司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9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6,120,283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592,000,000股增长至718,120,283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原来的592,000,000元变更为718,120,283元。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订修订内容如下表: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2,000,000.00元。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增加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时,应对公司注册资本额的变更事项作出相应的公司章程修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120,283.00元。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增加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时,应对公司注册资本额的变更事项作出相应的公司章程修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9,200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发起设立时,发起人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为6,985万股;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为2,200万股;金国清认购的股份数为814万股;田三红认购的股份数为550万股;楼江认购的股份数为451万股;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出资时间为2007年8月31日。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18,120,283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发起设立时,发起人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为6,985万股;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为2,200万股;金国清认购的股份数为814万股;田三红认购的股份数为550万股;楼江认购的股份数为451万股;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出资时间为2007年8月31日。
第十九条 股东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 / 57,358 / 96.889 限售流通股 / 1,842 / 3.111 合计 / 59,200 / 100.0	第十九条 股东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 / 573,542,500 / 79.87 限售流通股 / 144,577,783 / 20.13 合计 / 718,120,283 / 100.0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升级、市场扩张的需要及填平补齐硫酸的要求,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公司宜城分公司厂区内及部分新征土地上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其中一期建成投产35万吨)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投资总额约53,040.74万元。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11月12日在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汪溪园区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5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桂芳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435.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32.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26%,基本每股收益0.325元。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需向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预计本报告日起至2015年末的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7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需向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路发")采购原材料,预计本报告日起至2015年末的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1、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开阳县金中镇吉乐湾;

法定代表人:梁红革;

注册资本:捌仟柒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6年09月06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矿石开采(仅限于分支机构)、销售;硫铁矿、铝锌矿、铝铜土、磷矿粉、磷矿砂购销;二三类机电产品、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劳保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物品)零售;房地产开发经营;白肥、磷肥、磷铵、磷酸钠盐、磷酸二氢钾、磷酸氢钙、硫酸、复硅酸钠、磷酸铵、磷石膏、烧渣、盐酸的(凭前置许可证)生产和销售;装卸、搬运服务。@　　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贵州路发资产总额为99,714.51万元,负债总额为80,989.71万元,净资产为18,724.79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62,344.26万元,净利润2,004.00万元。

2、关联关系

201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贵州路发2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相关规定,贵州路发构成公司关联方。公司与贵州路发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贵州路发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产品质量和信用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日常关联交易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方式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于生产经营是必要;双方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调查和了解,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经过我们事前认可。

2、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3、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鉴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538　股票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8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建设项目概述

(一)建设项目概述

2014年2月18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6万吨氣基复合肥搬迁技改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推进宁国本部老厂区搬迁同时,充分利用宣城分公司原预留空地及紧靠周边土地,自筹资金在宣城分公司建设年产16万吨氣基复合肥搬迁技改项目,公司鉴于争取老厂区土地处置收益最大化、维护股东利益,及宣城分公司部分新征土地政府拆迁的时间等原因,截止目前上述项目尚未投资建设。

内容详见2014年2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6万吨氣基复合肥搬迁技改项目的公告》。

随着宁国本部老厂区土地处置的逐步推进,老厂区2条16万吨生产线将逐步关停,为满足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升级、市场扩张的需要及填平补齐硫酸的要求,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公司宣城分公司厂区内及部分新征土地上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其中一期建成投产35万吨)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投资总额约53,040.74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投资建设项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国家逐步加大对农业的投入,农业的产品结构正在不断改变,高档水果、蔬菜、绿色食品种植面积不断扩大,农民对传统的用肥方式也在不断创新与升级。为了适应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新项目所生产的品种在创新品种,提级升质,使广大农民少用肥多增产,进而减少农业面源污染,提高农作物产品质量,保持土壤持续地力等方面进行了创新,使之成为农民信得过、市场占得稳与销售不用愁的抢手产品,进而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1、测土配方施肥作为我国推行的一项基础性的先进农业技术,自2005年试点开始,已经在我国推广了近9年,并逐步在全国普及。国内测土配方复合肥的需求量以每年10%左右速度增长,广大农民对测土配方肥已广泛认同。

2、公司宣城分公司原有项目主要是生产粉状磷酸一铵及硫基复合肥、氣基复合肥。以上三种产品均需要浓硫酸做为原料,目前宣城分公司除现有浓硫酸年产25万吨产能外还需外购浓硫酸10万吨左右,加上本次新项目一期投产将新增15万吨的需求量,宣城分公司将有年产25万吨的浓硫酸外购需求量。

3、本次新增的硫铁矿制硫酸项目符合国内硫(产品)市场走向。公司在对市场进行充分的调研与分析的基础上慎重决策,决定充分利用皖南及附近几个市县盛产硫铁矿的特点,结合公司马尾山硫铁矿在2015年底将投产的优势,在宣城分公司内及部分新征用土地上建设硫铁矿制硫酸项目:首先,该项目能自供部分硫铁矿,不足部分采购方便;第二,该项目产生的余热蒸汽发电能满足公司90%的用电量;第三,部分蒸汽还可满足公司生产所需,第四,生产人员只需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五分之一即可满足生产需要。

该项目符合国家经济结构调整和农业产业化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对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存量土地利用率,带动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快速发展有着重要作用。因此,实施该项目是必要的,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项目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项目。

2、建设规模内容:建设年产30万吨/年硝基复合肥(其中一期15万吨)、60万吨/年测土配方复合肥(其中一期20万吨)和25万吨/年硫铁矿制酸装置。

3、项目地点: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厂区内及部分新征用地上。

4、项目建设周期:建设周期分2期,一期、二期初步规划各12个月。

(三)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总额约为53040.7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约45,112.8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约7,927.87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公司自筹。

(四)项目效益估算

该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结构和增加公司复合肥产能,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经公司初步测算,年销售收入增加206,634.09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30.63%,投资回收期为5.26年。

三、项目建设对公司的影响

(一)该项目结合了现有技术开发与创新优势、产品品质优势、产业链优势、原料供给优势、区位优势、产品营销网络优势及国际、国内肥料发展趋势,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建设投产后,大大的延伸了公司产品的产业链,在降低复合肥生产成本的情况下增加公司复合肥产能,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产能吸收和消化不会对公司销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拟加快对老厂区的土地处置,老厂区32万吨产能可抵消本次投资项目一期产能35万吨的释放,本次拟新建的一期35万吨复合肥的生产成本将低于老厂区生产成本20%左右,更有利于公司对新产能的吸收和消化;硝基复合肥及测土配方肥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被认定为全国配方肥定点生产企业,公司经销商销售网络及新建的"O2O"农资电商服务平台助推新产品销售;宣城地处皖东南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交通运输方便,该投资项目贴近安徽市场并辐射周边市场。

(三)该项目部分落地在公司宣城分公司内,使得原需拆迁的土地得以充分利用,原公路道路、供电、供水、供汽、管网及线路可以合并使用,有利于节省投资成本。同时该项目分阶段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四、项目建设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建设的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主要如下:

(一)项目建设和管理风险

该项目目前正处于筹建阶段,在项目的建设周期、建设进程的阶段,市场可能出现不确定性变化。

(二)项目经营和盈利能力风险

近几年,国内复合肥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虽然公司已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完善了销售网络和渠道,降低了生产成本,但当该项目投产后,市场吸收消化该项目所释放的产能仍需要一定的时间。同时,公司对该项目的产能和效益情况是基于正常的市场情况作出的预测,在目前国内复合肥行业发展趋势及供需状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的前提下,能否实现预测效益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宣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和年产25万吨硫铁矿制硫酸技术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宣经信投资[2015]239号)。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9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5年11月12日(星